

首页>公告信息 > 招标公告

北京永乐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热源工程资格预审公告

发布时间: 2018-04-20 08:30:00

浏览次数 6

• 公告内容

招标公告

<u>北京永乐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热源工程</u>施工招标公告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北京永乐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热源工程 已由 北京市通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通发改 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永乐房地产开发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 其他资金投资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 代理机构为 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 通州区北京永乐经济开发区
- 2.2 本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u>项目总建筑规模为6789.99平方米。</u>合同估算价<u>22494.67</u>(万元)
- 2.3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 218 日历天
- 2.4 本招标项目的标段划分
- 2.5 招标范围 安装一期建设2台29MW 燃气热水锅炉工程、配套辅机设备,并设置烟气预热回收系统及锅炉结构工程、建全程、给排水工程、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设备基础工程等图纸范围内工程的全部施工。
- 2.6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u>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u>资质,<u>近3年所完成类似厂房建5000m2(含)以上且具有锅炉安装的总承包</u>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备<u>房屋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一级</u>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 3.2 本次资格预审 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各申请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___/___个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但最多允许中标___/___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 目)。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_____有限数量制___。采用有限数量制的,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7 ___家时,通过资料 人限定为_____家。 5. 申请报名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请于 2018 年 04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至 2018 年 04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 子化平台(网址: ___www.bcactc.com___)报名,并保存报名成功回执。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计划于 2018 年 04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至<u>2018</u>年<u>04</u>月<u>24</u>日<u>17</u>时<u>00</u>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让 化平台(网址: ___www.bcactc.com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为<u>2018</u> 年<u>05</u>月<u>02</u>日<u>16</u>时<u>00</u>分,申请 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 ___www.bcactc.com___)上传,并保存文件上作 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7.2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 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 北京建设工程交易信息网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永乐房地产开发公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 司 司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小甸屯村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168号1幢 南 1015 邮 编: / 邮 编: 100037 联系人: 联系人: 石剑 殷丽 13601215031 电话: 13601215031 电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北京农商银行通州支行柴厂屯分理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朗琴园支行 处 账 号: 0711020103000003354 账 号: 327260449247



